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Qidian Guof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中 期 報 告

2025

智啟新程：打造 AI 賦能的 OMO 新消費平台

深耕根基，創見未來 —— 2025 奇點國峰中期發展全景



目 錄

企業信息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1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4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企業信息

執行董事

袁力先生(董事長)
孫躍先生(副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袁麗軍先生(副董事長及聯席行政總裁)
莊良寶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賢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軼華先生
陳睿先生
鄧仲君女士

公司秘書

鄭徐慈女士 FCG, HKFCG

審核委員會

張軼華先生(主席)
陳睿先生
鄧仲君女士

薪酬委員會

張軼華先生(主席)
袁力先生
陳睿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睿先生(主席)
張軼華先生
鄧仲君女士

授權代表

袁力先生
鄭徐慈女士

註冊辦事處

The offices of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深圳市
前海深港合作區
南山街道臨海大道 3125 號
景興海上大廈 3602

根據公司條例第 16 部

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 33 號
利園一期
19 樓 1928 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揚州分行)
中國
江蘇省
揚州市
文昌中路 541 號

中國農業銀行(文昌分理處)
中國
江蘇省
揚州市
邗江區
文昌西路 334 號

中國建設銀行(揚州分行營業部)
中國
江蘇省
揚州市
文昌中路 398 號

股份代號

1280

公司網站

www.qidianguofeng.cn
(本網站的資料並不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宏觀經濟整體韌性凸顯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在外部貿易摩擦加劇、全球經濟增長放緩的複雜形勢下，展現出較強的韌性。國內生產總值達66.05萬億元，同比增長5.3%，這一成績得益於宏觀政策的協同發力。超長期特別國債與專項債的加速落地，有力推動了基建投資，扣除地產後增速高達6.6%，整體增長率達到4.6%，製造業投資也同比增長7.5%。在積極政策的持續作用下，經濟運行呈現總體平穩態勢：消費市場穩步回暖，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達24.55萬億元，增長5%；高端製造業發展迅猛，新基建項目扎實推進，外貿出口表現超出預期，這些都充分彰顯了中國經濟的強大活力與抗風險能力。

業務回顧與經營表現

作為集白酒業務、培訓業務及家電零售於一體的多元化企業集團，我們致力於提升整體運營效能與核心競爭力，在如下方面持續推進工作：

白酒業務：全面構建三維經銷網絡，加速佈局全域新興渠道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白酒行業深陷「政策調整、消費結構轉型、存量競爭」三期疊加的深度調整階段，行業整體呈現「量價齊跌、費用攀升」的嚴峻局面。在行業59.7%酒企營業利潤下滑、50.9%企業收入萎縮的背景下，集團白酒業務主動優化結構，戰略性收縮低效渠道，聚焦高質平價醬酒賽道。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內酒類銷售收入為1,721.5萬元人民幣，較二零二四年同期3,630.8萬元同比下降52.6%：首先，受行業消費場景萎縮及價格體系崩影響，集團果斷清退低效經銷商，集中資源投入勝友薈高價值私域生態建設，雖短期損失大眾市場銷量但顯著提升長期客群質量；其次，面對消費結構降級與價格帶下沉趨勢，集團加速產品轉型，轉向毛利率高的封壇定制及勝酒產品，以盈利根基強化對沖規模收縮；最後，經銷網絡（勝友薈合夥人／特約經銷商／區域經銷商）建設初期投入增加，如體驗中心裝修、KOL合作推高短期費用。

儘管行業調整以及短期收入承壓，本集團堅定戰略方向，將醬酒業務定位為主要增長曲線的核心引擎，圍繞強化經銷商體系建設與深耕醬酒市場兩大戰略重點，積極佈局、穩步推進，在行業寒冬中為結構性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銷售渠道建設與模式創新領域實現跨越式突破，通過多元舉措構建起全域協同的增長新格局。在渠道擴張與品牌管控方面，核心依託「勝友薈(大區域經銷商)111模式」的強大驅動力，實現渠道裂變式增長；同時，通過實體體驗中心的標準化運營實施零售價統一管控，有效維護了品牌的高端溢價空間。線下市場深耕中，「酒都資本之旅」主題活動與區域性品鑒招商會高效聯動，精準觸達區域核心客群，夯實區域市場根基；線上打造「商城+直播+社群+私域」全矩陣運營體系，形成線上線下無縫銜接的全域渠道協同效應，顯著提升整體運營效率。作為渠道創新的核心載體，勝友薈平台憑藉「社群+經銷商」的生態重構模式，顛覆傳統酒業增長邏輯，一舉斬獲博鰲峰會「2025年度最具成長力項目」大獎。平台推出的限量定制、工藝體驗、封壇儀式等高附加值服務，深度契合高端消費者需求，既大幅增強了高端市場用戶粘性，又持續推高品牌溢價水平。此次渠道建設的重大進步集中體現在三大維度：一是創新構建「三維經銷網絡」體系，通過勝友薈合夥人、特約經銷商、區域經銷商的多層次佈局，實現市場全面覆蓋與利益共享機制高效運轉；二是深化線上線下融合(OMO)生態協同運營，依託AI技術驅動私域10萬多名會員精準化服務，顯著提升交叉銷售轉化率；三是充分整合母公司奇點國峰數十萬學員資源，成功打通「教育-社群-酒業」業務閉環，以低成本高效撬動高淨值客群，為銷售增長注入持續動力。

在產品力打造層面，本集團酒業業務依託「自有產能+國有合作」雙軌模式，實現全價格帶產品精準覆蓋。旗下仁深國峰酒廠專供勝酒高端及封壇定制產品，以老酒稀缺性錨定收藏價值。勝酒品牌秉持「高質平價」理念顛覆傳統價格體系，依託雄厚的原酒儲量及老酒儲備，由釀酒大師團隊全程把控品質，憑藉極致質價比榮膺「2025年度十大影響力品牌」，充分印證其品質實力與市場認可度。本集團附屬公司貴州仁懷國峰酒業有限公司在中高端醬酒市場持續深耕，其獨家定制的國峰醬酒始終堅守中高端品質路線，生產技術環節由多位具備國企背景的資深酒業專家嚴格把關，從原料甄選、釀造工藝到陳釀勾調均遵循嚴苛標準，確保產品品質卓越，兼具極高收藏價值與超凡品飲體驗。

培訓業務：基礎培訓陷生存困局，AI衝擊傳統價值鏈條

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財商教育相關企業數量呈下降趨勢，客戶思維向能帶來「即時收益」的服務方向轉變，對基础性、提升認知能力的財商教育培訓付費意願不斷降低。儘管二零二五年五月《民營經濟促進法》的正式施行，為民營經濟發展注入了強勁政策動力。但受制於國內經濟大環境的影響，培訓行業仍處在發展困境之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擺脫行業低迷態勢，公司積極採取措施，深化業務優勢，築牢財商教育業務的核心競爭力：首先，在OMO模式效能釋放方面，創新融合「線上知識付費+線下實戰沙盤」模式，借助九維財富課程體系與聖商引擎SaaS工具，已覆蓋18萬+企業學員，並通過聯動醬酒業務顯著提高交叉銷售轉化率；其次，積極與多地政府合作開展「中小企業數字化轉型對接活動」，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累計觸達中小企業主4700人次，有效提升了在三四線城市的市場滲透率；最後，通過AI智能體賦能提效，與邁富時(02556.HK)聯合打造智能測評系統，通過精準解析企業財報數據與深度診斷需求痛點，大幅提高定制化課程轉化率，雙方的技術合作持續提升培訓服務的精準度與轉化效能。在此背景下，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集團逆勢實現培訓收入4,064萬元，同比大幅增長119.3%，印證戰略轉型的有效性。

家電業務：聚焦智能設備核心生態，多維突破場景體驗壁壘

二零二五年家電行業邁入「消費內部迭代3.0階段」，在國家「加力擴圍以舊換新」政策的強力驅動下迎來結構性增長機遇。中央財政預撥810億元專項資金，首次將手機、平板等數碼產品納入補貼範圍，並聯動地方政府推出配套措施（如廣東對智能家居補貼30%）。政策成效顯著：二零二四年八月至二零二五年四月，全國家電以舊換新銷量突破1億台，一級能效產品佔比超90%，下沉市場智能設備滲透率提升至35%；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行業零售額同比增長19.3%，利潤增幅達10.3%，凸顯政策對消費升級與產業轉型的雙重撬動效應。行業呈現「智能化+綠色化」核心趨勢—AI技術滲透率突破40%（如智能空調動態調溫、冰箱食材管理），綠色節能產品增速超25%，推動產業從「功能替代」向「價值創造」躍遷。

集團緊抓政策紅利與需求升級雙輪驅動，實現穩步增長：報告期內家電總收入達1.24億元較二零二四年收入1.18億元，同比增長5.1%。傳統家電高端化成效顯著——空調搭載智能溫控算法節能效率提升25%，冰箱通過壓縮機技術優化實現「小體積大容量」設計，電視集成AI畫質引擎強化護眼功能，技術升級帶動客單價增長18%。手機生態借力國補政策聚焦蘋果／華為高端機型，子公司新匯銀通過區域KOL裂變模式擴大區域覆蓋，月均複合增長率達67.3%；全域渠道升級（門店AR體驗+抖音／小紅書種草轉化率18%）驅動三四線複購率增長15%，驗證「高端產品×下沉渠道」協同效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181.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3.3百萬元增加4.9%。

本集團的營業額包括按業務分類的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貨物及服務類別		
家電銷售	124,049	118,492
酒類銷售	17,215	36,308
教育培訓服務	40,643	18,535
總收入	181,907	173,335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44.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0.6百萬元增加2.8%，乃由於銷售規模增加所致。

毛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37.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7百萬元增加14.2%。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35,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96.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的其他淨收益約為人民幣 177,000 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淨虧損約為人民幣 3.1 百萬元。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 30.8 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41.5 百萬元減少 25.8%。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 30.0 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21.6 百萬元增加 38.8%。

經營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 23.5 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虧損約人民幣 28.5 百萬元減少 17.5%。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的財務收入淨額約為人民幣 2.1 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財務成本淨額約人民幣 9.4 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 21.5 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 37.9 百萬元減少 43.4%。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 497,000 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 5,000 元。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 19.3 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則約為人民幣 32.6 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 25.0 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27.7 百萬元減少 9.7%。

存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人民幣 49.2 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44.9 百萬元增加 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 21.3 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43.6 百萬元減少 5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 21.2 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8.4 百萬元增加 152.3%。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 34.2 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33.6 百萬元增加 1.9%。

資本負債比率及計算基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 67.2%，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64.7%。資本負債比率等於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及負債總額之和。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受限制現金除外)約為人民幣 25.0 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27.7 百萬元)。

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 109.4 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19.0 百萬元)，其包括流動資產約人民幣 122.8 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35.3 百萬元)及流動負債約人民幣 232.3 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254.3 百萬元)。

本集團透過使用不同資金來源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向其整體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借款約為人民幣 129.8 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09.8 百萬元有所增加。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以人民幣及港幣計值，固定利率介乎 3.0% 至 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大部分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敞口。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緊密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在視乎外幣情況及趨勢下可能於日後考慮採納適合的外幣對沖政策。

訴訟及或然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涉及兩項重大訴訟：(i) 南京海滙通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提交尋求撤銷揚州來泰商貿集團有限公司無償轉讓安徽四海滙銀家電銷售有限公司（「安徽四海」）65% 股權之訴訟（詳見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公告），目前揚州滙銀商業連鎖有限公司所持股權仍被凍結；(ii) 淮南市健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訴訟判決已生效，或導致安徽四海股權處置。董事認為相關訴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聘用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採納與業內同儕相若的薪酬政策。應付僱員的薪酬乃參考區內當前市價釐定；本集團管理層於每年／每月／每季接受評估後收取定額底薪及酌情表現花紅。

其他員工薪酬包括底薪及具有吸引力的每月表現花紅。根據中國適用法定要求及地方政府的現有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多項社會保障計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 279 名僱員，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83 名僱員減少 1.41%。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公平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超過 5% 的重大投資。

未來重大投資與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來年並無已確定及已簽署有法律效力的合約的未來重大投資和資本資產方面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中國經濟將在外壓與內部動能的交織中延續溫和復蘇態勢，實現穩中有進。儘管外部不確定性猶存，但國內政策預計將保持戰略定力，適時加力，確保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內。隨著政策效應逐步顯現，經濟運行有望在更均衡、更可持續的軌道上穩步前行。在基數效應減弱與內需持續修復的共同作用下，預計二零二五年全年GDP增速有望達到5%左右，基本實現預設目標約為5.1%。

白酒業務：裂變勝友薈渠道網絡，重塑智能釀造價值體系

二零二五年無疑成為白酒行業轉型升級的關鍵節點。在此階段，企業需以「強基、重構、立新」為戰略核心，聚焦產區深耕、渠道數字化轉型、產品創新突破及文化營銷升級。儘管短期市場仍受庫存消化壓力、需求復蘇放緩等因素制約，但隨著宏觀政策持續發力與消費信心逐步回升，行業正加速向「品質為基、品牌為魂、文化為脈」的價值競爭新階段躍遷。頭部企業紛紛與行業協會、核心渠道平台深化協同，構建起品牌賦能、渠道共振、智庫支撐的三位一體生態聯盟。

面對行業變革機遇，本集團通過權威背書強化品牌公信力、渠道拓展夯實市場根基、AI技術賦能全鏈路升級三大戰略動作深化行業卡位，構築全域競爭壁壘。

其一，廣告投放策略從「廣域覆蓋」升級為「精準觸達」，形成高端客群精準滲透（央視、高鐵核心場景廣告）與下沉市場體驗場景深度覆蓋的雙軌體系，實現品牌影響力在不同層級市場的高效滲透。

其二，渠道端推進區域裂變式擴張以輻射全國市場：例如二零二五年七月與內蒙古驊愷酒業達成戰略合作，將勝友薈成熟裂變模型成功複製至北方市場，為區域渠道擴張奠定標杆；未來計劃通過「OMO新零售模式+體驗館+前置倉」的組合形態，實現消費腹地的深度滲透，構建渠道下沉的新增長支點。

其三，頂級智庫加持強化商業信用背書：公司陸續邀請中國酒類流通協會副會長李紅兵、酒仙集團董事長郝鴻峰、深圳市酒類行業協會會長謝寶等行業權威出任勝酒品牌顧問，為高端品鑒會、封壇儀式等核心場景提供專業背書，進一步強化廠商協同效能與品牌專業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四，AI技術全鏈路內化重構價值鏈：在生產端推動智能化升級，將邁富時Tforce大模型深度遷移至釀造環節，通過實時監測微生物活性、溫濕度動態變化等關鍵參數，有效提升優級酒產出率與勾調一致性；在用戶運營端，基於AI系統深度分析十萬餘私域用戶行為數據，生成個性化品鑒短視頻與定制酒推薦方案，提升高端客群轉化效率。通過線上線下場景的深度協同與技術賦能，本集團持續強化醬酒業務的盈利能力與市場競爭力。

家電業務：搶佔消費旺季紅利，構建彈性供應矩陣

當前消費電子行業正經歷雙重變革：在渠道層面，傳統電商的流量紅利逐漸消退，抖音興趣電商與小紅書內容種草成為核心的增量入口；線下渠道則加速與家居場景實現前置化融合，下沉市場的精耕價值愈發凸顯。在政策層面，據國家發展改革委於八月一日宣佈，二零二五年第4輪人民幣690億元的消費品以舊換新補貼資金將於10月起下放。屆時，全年累計撥付的3,000億元補貼資金將全面落地。這一政策旨在穩內需、穩產業鏈需求，並推動消費轉型，為消費電子、家電、半導體及AI應用等產業帶來潛在的長尾拉動效應。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錨定高端化、智能化、綠色化發展方向，通過產品結構優化、政策響應、場景創新與渠道變革多維發力，實現家電業務韌性增長。集團將重點推進四大戰略舉措：一是精準卡位消費升級，提高高端智能家電佔比，深度挖掘Z世代對「顏值正義」「懶人科技」的需求及銀髮族對健康功能的偏好，針對性優化產品矩陣以提升毛利率；二是政策紅利深度轉化，緊跟「以舊換新」擴圍政策（手機、平板、智能手錶等數碼產品首次納入補貼，最高補貼500元），調整產品策略聚焦高效能、智能化品類，推動消費升級與結構優化；三是細分市場增量挖掘，全面拓展健康家居、智能家居等潛力賽道，填補市場空白；四是服務鏈路全週期升級，打造「選購—安裝—舊機回收」閉環解決方案，通過預約上門拆舊、同步裝新等便捷服務提升消費者參與意願，強化用戶粘性。通過產品、政策、服務與渠道的多維協同，集團家電業務在行業轉型期實現穩健發展，為長期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培訓業務：遷移垂直算法模型，賦能區域下沉市場

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在國民經濟結構調整內生動力逐步修復經濟活力不斷煥發的背景下，經濟復蘇仍將呈現波浪式發展曲折式前進的特點，國內經濟的逐步復蘇將持續推動中小企業活力與服務需求的釋放。在此趨勢下，財商教育市場迎來重要發展機遇，國家持續強化金融素養教育，推動投資者教育納入國民教育體系。預計二零二五年財商教育市場規模將突破千億元，同時民營經濟活力提升與中小企業代際轉型進程加快催生了大量高端定制化課程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面對市場機遇本集團制定以下戰略路徑：一是推進AI技術遷移與區塊鏈應用，將醬酒業務領域的垂直大模型能力遷移至培訓場景打造專屬財商AI助手，通過語義分析實時生成貼合企業需求的動態培訓方案，同時引入區塊鏈技術構建企業學習實踐融資全鏈路可驗證信用檔案，進一步增強服務公信力與市場競爭力；二是深化生態互哺與區域下沉佈局，複製勝友薈私域運營成功模型，以封壇儀式加稅務沙龍特色場景為紐帶推動30%的酒業高淨值客戶轉化至財商課程體系，依託280個區域中心輻射三四線城市市場，孵化專精特新培訓基地，持續擴大市場滲透與品牌影響力。

AI戰略：驗證智能算法路徑，培育數據資產價值

今年以來，各地繼續實行傳統產業更新改造，尤其是在國家「兩重」「兩新」政策支持下，改造步伐加快，大家都在積極對接「互聯網+」「AI+」「數字+」改造和提升傳統產業。在持續深耕家電、白酒、培訓三大核心業務的同時，本集團正積極探索將人工智能(AI)確立為戰略性新興業務板塊。本集團規劃打造AI業務線：一方面，探索對外提供數據智能服務與電商運營管理解決方案，具體包括用戶行為分析、AI內容生成及精準匹配算法，以服務快消及教育行業客戶；另一方面，結合集團內部業務場景，如白酒釀造、家電營銷、培訓診斷等，與合作夥伴邁富時共同探索開發垂直行業AI模型，例如白酒智能釀造監測系統，並為產業鏈企業提供技術賦能的可能性，從而構建潛在的技術服務收入模式。

這一探索中的AI業務旨在與三大主業形成協同循環：集團豐富的業務場景，包括家電渠道數據、白酒高端用戶群、培訓企業資源，可為AI技術研發提供獨特的數據基礎和應用驗證場；而AI能力的提升，未來不僅可反哺內部運營提效，如優化生產、營銷及服務流程，更可能通過對外輸出標準化技術產品，開闢獨立的盈利增長點。本集團將審慎推進相關佈局，目標是將AI業務逐步發展為支撐集團長期創新的技術驅動型增長引擎。

本集團將牢牢把握中國經濟穩中向好的發展機遇，以白酒業務為根基深化渠道裂變與智能釀造升級，以家電業務為引擎緊抓政策紅利優化供應鏈韌性，以培訓業務為紐帶加速OMO生態與區域下沉融合，同時積極探索AI技術的戰略級應用與商業化路徑。通過四大業務板塊的協同創新與資源互哺，持續鍛造穿越週期的核心競爭力，在服務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中實現長期價值躍升，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回報。

其他資料

股本及股份計劃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採納了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採納日期**」）起10年有效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及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修訂其條款。於採納日期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購買及配發的股份最高數目為21,927,974股股份，相當於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約10%。其中，根據在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能向服務提供商參與者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9,735,175股。在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後，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為95,176,283股（「**計劃授權限額**」）及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66,623,398股（「**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具體目標為：

- (i) 認可若干經選定參與者的貢獻，並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的專有權益並為彼等提供激勵措施，以留住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整體運作、發展及成長作貢獻；及
- (ii) 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激勵以實現績效目標。

Conyers Trustee Services (BVI) Limited（「**受託人**」）（作為Qidi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的唯一股東）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將授予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的任何股份（「**已獎勵股份**」）均應受到保護，以防本集團於未來進行清算或債權人向本集團提出申索。因此，採納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將激勵已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未來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服務提供商的銷售表現。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甄選合資格參與者的標準及建議的服務提供商類別（「**經選定參與者**」）符合本公司業務需求且與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宗旨一致。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集團負責日常管理及行政服務的各級僱員（包括但不限於高級人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其包括（其中包括）仁懷國峰的僱員）（「**僱員參與者**」）；

其他資料

- (ii) (a) 就本集團的白酒業務而言：(1) 擁有特定區、縣或省級獨家區域分銷權的區域交易商、分銷商及銷售渠道；及(2) 擁有必要的經營牌照可在中國任何地區銷售白酒的授權／指定交易商、分銷商及銷售渠道；及(b) 就本集團的銷售代理服務及培訓業務而言：(1) 推廣及銷售培訓課程的外部銷售代理；(2) 推廣諮詢員／顧問；及(3) 培訓課程的培訓人員／講師(統稱「服務提供商」)。

為免生疑問，服務提供商不包括自本集團購買貨物的客戶、就融資、併購向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的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以及核數師或估值師等提供保證或須以公正及客觀的方式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商。

如若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有關授予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a) 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不包括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而註銷的任何獎勵)項下已購買／配發及將購買／配發的獎勵股份總數；及(b) 就授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的所有其他購股權及獎勵(如有)而已發行及將發行及／或已購買及將購買及／或已配發及將配發的任何股份總數，合共超過1%已發行股份(「**1% 個別限額**」)，則有關獎勵一概不得授出。任何超過1%個別限額的獎勵授出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單獨批准，且該經選定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如經選定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而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均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獎勵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如若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授出獎勵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有關授予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不包括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而註銷的任何獎勵)項下已配發及將配發的獎勵股份總數，合共超過0.1%已發行股份(「**0.1% 限額**」)，則有關獎勵一概不得授出。任何向有關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超過0.1%限額的獎勵，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且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如若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獎勵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有關授予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不包括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而註銷的任何獎勵)項下已配發及將配發的獎勵股份總數，合共超過0.1%限額，則有關獎勵一概不得授出。任何向有關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超過0.1%限額的獎勵，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且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其他資料

倘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任何獎勵將超過0.1%限額，獎勵的承授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於就批准授出獎勵而召開的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且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章的規定。

經選定參與者的歸屬條件應由董事會釐定，並載於載有有關授予獎勵股份詳情的通知(「**授予通知**」)及有關歸屬的通知。受限於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獎勵的歸屬受經選定參與者於授予通知日期後及於歸屬日期始終作為合資格參與者所規限。倘身為服務提供商的經選定參與者不再經常或持續性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則有關人士或實體被視為不再為經選定參與者。然而，儘管經選定僱員不再於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任職或擔任董事，倘其按照本公司的要求或指示於本集團另一間成員公司同時擔任不同的職務或董事，則其仍被視為經選定參與者。為免生疑問，倘經選定參與者不再於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任職或擔任董事，且因任何原因(除按照本公司的要求或指示外)於本集團另一間成員公司同時擔任不同的職務及／或董事，則經選定參與者將被視為不再為經選定參與者(董事會全權酌情另行決定除外)。

於釐定獎勵歸屬及獎勵股份數目時，其應受限於經選定參與者(不包括任何除外參與者)將信納的業績標準及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認為適當的因素。業績標準及相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i) 相關經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及／或實際貢獻；
- (ii) 於本集團各財政年度結束前本集團的銷售表現及銷售收益；
- (iii) 相關經選定參與者的表現；
- (iv) 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
- (v) 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目標及未來發展規劃；及
- (vi)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事項。

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待滿足經修訂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授予通知所載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獲得及／或獲歸屬已獎勵股份的所有權及／或歸屬條件(除非董事會另行豁免)後，董事會須於歸屬日期(或倘歸屬日期為非營業日，則為下一個營業日)為經選定參與者利益而向信託發行及配發新股份及／或促使受託人根據授予通知所載獎勵股份的數目向有關經選定參與者配發及轉讓其購買、發行及／或配發的股份，而股份分配代價及轉讓費(相當於股份市值)應透過本公司資源支付。

其他資料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就經選定參與者獲得已獎勵股份的權利及／或已獎勵股份的歸屬施加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款及條件(包括於有權獲得獎勵及／或獎勵獲歸屬後於本集團內持續受僱、委聘及／或服務的期限)，並應告知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獎勵及已獎勵股份的相關條件，惟獎勵的歸屬期不應少於12個月，除下文所載有關僅向經選定僱員授出的獎勵的特定情況除外：

- (a) 向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務發展及增長有價值的經選定僱員及個人提供富有競爭力的條款及條件，以吸引及引導彼等接納本集團向彼等發出之僱傭要約；
- (b) 倘經選定僱員於其正常退休日期(即男性員工60歲，女性員工50至55歲)退休，則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相關經選定僱員的所有已獎勵股份，應視作於緊接其正常退休日期前一天或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協定的有關較早或較晚日期獲歸屬；
- (c) 倘經選定僱員於歸屬日期前任何時間身故，則有關經選定僱員的已獎勵股份應視作於緊接其身故前一天獲歸屬；
- (d) 倘於歸屬日期前《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所界定的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更，董事會應全權酌情釐定有關已獎勵股份是否應歸屬予經選定僱員；或
- (e) 倘本公司向其股東正式發出通告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本公司自願清盤的決議案或本公司清盤令已頒佈，則董事會應全權酌情釐定有關已獎勵股份是否應歸屬予經選定僱員以及有關已獎勵股份歸屬時間。

為免生疑問，授予作為服務提供商的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的歸屬期不應少於12個月。

董事會可不時無代價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

視乎任何提前終止的情況而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將於採納日期開始的10年期間有效，其剩餘期限約為8年。

有關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的通函。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95,176,283股，即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含庫存股)5.25%。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可分別授出82,068,605股股份及61,068,398股股份。

其他資料

報告期間根據本公司無授出任何購股權及獎勵。

有關報告期內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獎勵股份變動之詳情載於下表：

經選定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獎勵股份數目												表現目標
		職銜	授予日期	獎勵期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 期間已授出	於報告 期間已歸屬	獎勵已註銷	於報告 期間已失效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購買價 (港元/ 每股股份)	緊接 授予日期前的 收市價(港元/ 每股股份)	股份於授予 日期之公平值 (港元/ 每股股份) (附註2)	
本公司董事														
王賢福	非執行董事	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1,800,000	0	0	0	0	0	1,800,000	0	2.44	—	附註1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於坤	貴州懷仁國峰有 限公司之執行董 事兼總經理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 五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 五月二十六日	100,000	0	100,000	0	0	0	0	0	0.84	3.66	附註1
王昭耘	深圳奇點求學科 技有限公司之 副總裁	二零二四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月三十一日	1,000,000	0	0	0	0	0	1,000,000	0	2.44	—	附註1
本集團僱員														
僱員參與者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 五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 五月二十六日	687,000	0	687,000	0	0	0	0	0	0.84	3.66	附註1
服務提供商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 五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 五月二十六日	5,540,000	0	5,540,000	0	0	0	0	0	0.84	3.66	附註1
總計				9,127,000	0	6,327,000	0	0	0	2,800,000				

附註：

- 概無針對承授人設定表現目標。考慮向其他承授人授予獎勵股份時，薪酬委員會已考慮以下因素：(i) 獎勵股份之預期價值受股份未來市價影響，而股份未來市價取決於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ii) 承授人於二零二三年作出之銷售表現及貢獻。
- 獎勵股份的公平值乃按本公司股份於各授予日期的市價計算。

其他資料

本公司法定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擁有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的任何權利，或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本報告期內，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就本公司業務訂立的重大交易、協議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普通股或 相關股份總數	佔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袁力 ^(附註1)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626,026,117股股份(L)	34.55%
孫躍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965,678股股份(L)	0.22%
莊良寶 ^(附註2)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1,460,928股股份(L)	0.63%

(L) 指好倉

附註：

(1) 其一，327,553,334股股份由Greatssjy Co., Ltd.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Greatssjy Co., Ltd.由袁力先生全資擁有。其二，298,472,783股股份由聖行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聖商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聖行國際」)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聖行國際由Mogen Ltd.(「Mogen」)全資擁有。Mogen由(i)袁力先生透過Greatssjy Co., Ltd.擁有38.48%權益；(ii)徐新穎先生透過Xu Xinying Co., Ltd.擁有14.06%權益；(iii)莊良寶先生透過Zhuanglb Co., Ltd.擁有2.96%權益。

(2) 該等11,460,928股股份由Zhuanglb Co., Ltd.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Zhuanglb Co., Ltd.由莊良寶先生全資擁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以上已作出權益披露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普通股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佔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Greatssjy Co., Ltd. (附註1)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26,026,117 股股份 (L)	34.55%
Mogen Ltd. (附註2)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98,472,783 股股份 (L)	16.47%
聖行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98,472,783 股股份 (L)	16.47%
袁煬 (附註3)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92,160,860 股股份 (L)	5.09%

(L) 指好倉

附註：

- (1) 其一，327,553,334 股股份由 Greatssjy Co., Ltd.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Greatssjy Co., Ltd. 由袁力先生全資擁有。其二，298,472,783 股股份由聖行國際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聖行國際由 Mogen 全資擁有。Mogen 由 (i) 袁力先生透過 Greatssjy Co., Ltd. 擁有 38.48% 權益；(ii) 徐新穎先生透過 Xu Xinying Co., Ltd. 擁有 14.06% 權益；(iii) 莊良寶先生透過 Zhuanglb Co., Ltd. 擁有 2.96% 權益。
- (2) 該等 298,472,783 股股份由聖行國際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聖行國際由 Mogen 全資擁有。Mogen 由 (i) 袁力先生透過 Greatssjy Co., Ltd. 擁有 38.48% 權益；(ii) 徐新穎先生透過 Xu Xinying Co., Ltd. 擁有 14.06% 權益；及 (iii) 莊良寶先生透過 Zhuanglb Co., Ltd. 擁有 2.96% 權益。
- (3) 其一，53,485,860 股股份由 Shengshangmingyue Co., Ltd.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Shengshangmingyue Co., Ltd. 由袁煬先生擁有 80% 的權益。其二，38,675,000 股股份由 Energystone Co., Ltd.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Energystone Co., Ltd. 由袁煬先生全資擁有。

其他資料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期間，概無董事被認為於上市規則所界定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基準。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述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1.3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袁力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而未克出席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由執行董事莊良寶先生擔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具體查詢，而各董事亦已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亦已制訂本公司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該指引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本公司概不知悉有關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軼華先生、陳睿先生及鄧仲君女士組成，包括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已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聯交所刊發的企業管治守則相符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檢討財務資料及報告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讓本公司僱員在保密的情況下提出有關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事項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擔憂的安排。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報告。

其他資料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度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段期間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銷售)。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意向函，以收購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AI技術公司(「目標公司」)的100%股權。目標公司專注於以興趣電商AI賦能服務領域。於收購事項後，目標公司將作為獨立全資附屬公司營運，根據公司內部服務安排為本集團白酒及教育培訓分部提供AI技術支持。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袁力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19	7,750
使用權資產		18,082	19,111
商譽		301,628	301,6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84	374
應收貸款		130,375	127,470
遞延稅項資產		4,176	4,1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333	333
非流動資產總額		462,297	460,766
流動資產			
存貨	4	49,188	44,875
貿易應收賬款	5	21,189	8,3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	21,301	43,567
受限制銀行存款	7	6,200	10,8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	24,990	27,676
流動資產總額		122,868	135,365
資產總值		585,165	596,131
權益			
股本	9	254,040	253,128
儲備		(71,094)	(54,2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2,946	198,884
非控股權益		8,696	11,368
權益總額		191,642	210,25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59	259
借款	12	129,817	100,287
其他應付款項	11	20,158	20,158
租賃負債		10,739	10,591
修復成本撥備		282	28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61,255	131,57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0	34,191	33,5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68,869	77,141
合約負債		68,929	71,666
租賃負債		6,719	8,892
借款	12	—	9,479
其他流動負債		53,560	53,560
流動負債總額		232,268	254,302
負債總額		393,523	385,879
權益及負債總額		585,165	596,131
流動負債淨額		(109,400)	(118,93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13	181,907	173,335
銷售及服務成本		(144,548)	(140,630)
毛利		37,359	32,705
其他收入	14	135	4,111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5	177	(3,136)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765)	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443	86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0)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0,784)	(41,497)
行政開支		(30,004)	(21,620)
經營虧損		(23,529)	(28,524)
財務收入		3,053	292
財務成本		(985)	(9,708)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17	2,068	(9,416)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	(21,461)	(37,940)
所得稅(開支)/抵免	18	(497)	5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21,958)	(37,935)
以下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9,286)	(32,579)
— 非控股權益		(2,672)	(5,356)
		(21,958)	(37,9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 基本及攤薄	19	(0.01)	(0.0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29,174	1,885,248	28,007	55,395	(2,430,472)	(432,648)	16,546	(416,102)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32,579)	(32,579)	(5,356)	(37,935)
發行新股份	81,600	114,783	—	—	—	196,383	—	196,38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110,774	2,000,031	28,007	55,395	(2,463,051)	(268,844)	11,190	(257,654)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253,128	4,508,874	28,156	61,035	(4,652,309)	198,884	11,368	210,252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9,286)	(19,286)	(2,672)	(21,958)
發行獎勵股份(附註9)	912	3,923	—	(4,835)	—	—	—	—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3,348	—	3,348	—	3,348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254,040	4,512,797	28,156	59,548	(4,671,595)	182,946	8,696	191,64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261)	(38,25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8	(210)
融資活動		
第三方及關聯方墊款	19,462	—
償還自股東貸款及其他借款	—	(122,00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27,488
其他融資現金流	(4,975)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487	(94,5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686)	(132,97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676	162,30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990	29,3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24,990	29,3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九年修訂本，經修訂、補充或按其他方式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e offices of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南山街道臨海大道3125號景興海上大廈3602，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室。本公司董事認為，Greatssjy Co., Ltd.(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袁力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在中國從事的主要活動包括(i)家電、手提電話、電腦、進口及一般商品零售及提供家電維修及安裝服務；(ii)白酒業務；及(iii)教育培訓服務。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有合理預期本集團擁有充足資源以在可預見的將來持續經營。因此董事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的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除外。

除因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造成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於估算公平值時，本集團運用可獲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

按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釐定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技術及所使用的輸入數據)及將公平值計量分類的公平值層級(第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實體於計量日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源自除第一級報價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源自估值技術，包括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該等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技術及所使用的輸入數據)之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333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關鍵輸入 數據增加對 公平值的影響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	333	333	第三級	資產法 資產淨額：人民幣3,933,000元 少數股權貼現率：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10%	增加 減少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間概無轉移。

- (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於本中期期間，並無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有關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持作轉售的商品	49,583	45,724
廢舊存貨撇減	(395)	(849)
總計	49,188	44,875

5.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24,048	9,491
減：信貸虧損撥備	(2,859)	(1,094)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21,189	8,397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 30 日至 90 日不等。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貿易應收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信貸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內	20,067	7,805
91至365日	3,654	1,089
1年至2年	121	103
2年至3年	—	158
超過3年	206	336
總計	24,048	9,49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101,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08,000元)之應收款項。上述均未被認為屬違約。

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予供應商款項	16,286	37,952
按金	1,602	1,526
可收回增值稅	283	488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撥備		
— 員工墊款	1,518	1,552
— 其他	1,612	2,049
	21,301	43,56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按金人民幣 6,200,000 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0,850,000 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品。按金預期將於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解除並分類為流動資產

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手頭現金		
— 以人民幣計值	42	2
銀行現金		
— 以人民幣計值	22,657	23,949
— 以港元計值	1,079	2,439
— 以美元(「美元」)計值	1,212	1,286
	24,948	27,6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24,990	27,67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股本

每股普通股 0.02 美元：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等值金額 人民幣千元
--	----	-------------	-----------	---------------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000,000

100,000

697,851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等值金額 人民幣千元
--	----	-------------	-----------	---------------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805,728,508

36,115

253,128

發行獎勵股份(a)

6,327,000

126

91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812,055,508

36,241

254,040

(a)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於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歸屬後，6,327,000 股股份已發行及授予承授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27,991	22,714
應付票據	(a)	6,200	10,850
		34,191	33,564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以約人民幣6,2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850,000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該等賬款與貿易應付賬款有關，其中本集團已向相關供應商開具票據以結付貿易應付賬款。供應商可於票據到期日自銀行取得發票金額。本集團繼續確認該等貿易應付賬款，原因為本集團須於票據到期日按與供應商協定之相同條件向相關銀行履行付款義務，且不得進一步延期。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結算此類票據，已按該等安排性質計入經營活動現金流。

大多數主要供應商要求對購買貨品支付預付款項。於兩個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介乎15至60日。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7,311	13,928
31至90日	3,951	8,324
91至365日	12,668	8,630
1年至2年	206	795
2年至3年	—	480
3年以上	55	1,407
	34,191	33,564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付利息(附註(a))	20,158	20,158
流動負債		
應付薪金及福利	2,461	5,300
應計開支	22,622	27,324
應付利息(附註(a))	15	20
按金(附註(d))	33,635	32,934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1,179	2,606
應付股東款項(附註(b)及(c))	8,957	8,957
	68,869	77,141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重慶聖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訂立延期協議，據此應付利息約人民幣22,513,000元連同攤銷成本人民幣20,158,000元的償還日期已延期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b)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股東款項指前任股東(中華瑞科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中華瑞科」))於二零一七年作出的墊款人民幣5,057,000元，中華瑞科為一間與前任董事曹寬平先生有關聯的公司。該金額無抵押、免息且按要求償還。
- (c)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股東款項人民幣3,900,000元指股東袁力先生作出的墊款。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且按要求償還。
- (d) 按金主要包括向租戶收取的租賃按金以及為確保服務提供商提供滿意服務而收取的履約保證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借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來自股東的貸款(附註(a))	85,344	85,010
來自前股東的貸款(附註(b))	18,705	3,219
其他借款(附註(c))	25,768	12,058
	129,817	100,287
流動		
其他借款(附註(c))	—	9,479
	129,817	109,766
無抵押	129,817	109,76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償還的其他借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	9,479
一年後但兩年內	85,344	—
兩年後但五年內	44,473	100,287
	129,817	109,7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借款(續)

(A) 來自股東的貸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聖行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聖行國際」)	85,344	85,010

附註：

來自聖行國際的貸款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	85,010	423,652
向股東還款	—	(181,280)
應計利息	1,643	8,321
匯兌調整	(1,309)	3,211
資本化	—	(168,894)
於期末／年末	85,344	85,01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聖行國際的借款本金總額為約8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956,000元)，應付利息為約13,58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388,000元)。該等借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5%計息，且應於二零二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償還。

(B) 來自前股東的貸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慶聖商	18,705	3,219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重慶聖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重慶聖商」)的借款本金分別為約人民幣3,210,000元、人民幣300,000元、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應付利息分別為約人民幣47,000元、人民幣4,000元、人民幣64,000元、人民幣47,000元及人民幣33,000元，屆滿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二八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八年二月十六日、二零二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八年四月二十日。重慶聖商以往由本公司最終控制方袁力先生擁有。該借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至3.5%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借款(續)

(C) 其他借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貸款			
吳繼朋先生	(i)	9,559	9,479
廣東聖融	(ii)	11,087	11,087
		20,646	20,566
關聯方			
袁煬先生	(iii)	5,122	971
		25,768	21,537

附註：

- (i) 吳繼朋先生為主席的朋友。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彼等認為吳繼朋先生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5%計息，且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本集團與吳繼朋先生訂立貸款延期協議，將本金額為9,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208,000元)之貸款延期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ii) 廣東聖融金服控股有限公司(「廣東聖融」)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廣東聖融訂立延期協議，據此應付利息約人民幣12,613,000元連同攤銷成本人民幣11,087,000元的償還日期已延期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iii) 袁煬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袁力先生的兄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袁煬先生提供的借款本金額分別為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12,000元)及4,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104,000元)而應付利息分別約為6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2,000元)及4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4,000元)，屆滿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七年十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八年二月十五日。該借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收入及分部資訊

(i) 收入

收入為向客戶銷售貨品及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提供教育培訓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物及服務類別		
家電銷售	124,049	118,492
酒類銷售	17,215	36,308
提供教育服務	40,643	18,535
總收入	181,907	173,335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41,264	154,800
一段時間內	40,643	18,535
	181,907	173,3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ii) 分部資訊

基於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行政總裁)報告的資料，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集中於以下交付或提供的貨物或服務種類：

家電業務—家電、移動電話、計算機、進口及一般商品的零售及提供家電維護及安裝服務；

白酒業務—白酒貿易

教育業務—教育培訓服務。

於確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呈報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予外部客戶之收入	124,049	17,215	40,643	181,907
分部業績	(3,726)	(3,324)	(8,227)	(15,277)
未分配收入				503
未分配開支				(6,59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0)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461)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予外部客戶之收入	118,492	36,308	18,535	173,335
分部業績	11,472	2,902	(17,775)	(3,401)
未分配收入				69,037
未分配開支				(100,263)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3,313)
除所得稅前虧損				(37,94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ii) 分部資訊(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116,635	19,693	447,644	583,972
未分配資產				1,193
資產總額				585,165
分部負債	134,063	18,683	90,337	243,083
未分配負債				150,440
負債總額				393,5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113,400	27,233	453,015	593,648
未分配資產				2,483
資產總額				596,131
分部負債	128,516	21,759	86,477	236,752
未分配負債				149,127
負債總額				385,87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	1,155
活動收入	51	247
其他	84	2,709
	135	4,111

1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	—	219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3,313)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454	(53)
其他	(277)	11
	177	(3,1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及服務成本	144,548	140,63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2,800	21,1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76	2,5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1	838
投資物業折舊	—	792

17.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財務成本		
— 其他借款的利息	2,107	7,347
— 借款外匯(收益)／虧損	(1,525)	1,778
— 租賃負債的利息	403	583
	985	9,708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48)	(292)
—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2,905)	—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2,068)	9,4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所得税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税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573	(5)
遞延稅項－本年度	(76)	—
所得税開支／(抵免)	497	(5)

(a)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任何應課稅收入，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b) 中國企業所得税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法定稅率為25%。

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企業所得稅按15%徵收。

1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方法是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9,286)	(32,57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806,952	370,690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0.01)	(0.09)

攤薄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且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21. 訴訟及或然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涉及兩項重大訴訟：(i) 南京海滙通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提交尋求撤銷揚州來泰商貿集團有限公司無償轉讓安徽四海滙銀家電銷售有限公司(「**安徽四海**」) 65% 股權之訴訟(詳見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公告)，目前揚州滙銀商業連鎖有限公司所持股權仍被凍結；(ii) 淮南市健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訴訟判決已生效，或導致安徽四海股權處置。董事認為相關訴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意向函，以收購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AI技術公司(「**目標公司**」)的100%股權。目標公司專注於以興趣電商AI賦能服務領域。於收購事項後，目標公司將作為獨立全資附屬公司營運，根據公司內部服務安排為本集團白酒及教育培訓分部提供AI技術支持。